

市中心城区小学、初中招生办法出台

学区划分范围敲定,网上报名时间:初中7月28日~31日,小学8月1日~4日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张进朝)7月24日,记者从市教育局获悉,按照教育部和省教育厅关于开展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2024)工作要求,今年我市中心城区小学、初中招生继续执行免试、划片、就近入学政策。凡2018年8月31日前(含8月31日)出生的儿童和2024年中心城区小学毕业的学生,均应在入学接受九年义务教育。

市中心城区小学、初中招生工作实行分级负责、分级管理。市教育局负责市直学校招生的组织协调,各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所属学校招生的组织协调,中小学校负责本校招生的组织实施。

为巩固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改革成果,发挥教育集团作用,进一步缩小城乡、区域和校际之间在办学条件、师资力量、管理水平和教学质量等方面的差距,为适龄儿童少年就近接受优质义务教育创造条件,继续落实上级消除大班额精神,小学、初中起始年级招生班额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进行。市中心城区存在大班额的寄宿制学校,原则上不招收寄宿生;已消除大班额的寄宿制学校,经批准后可以招收适量的寄宿生。

公办学校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划定的生源范围,依据学生的家庭长期住址及户籍所在地进行招生。民办学校招生与公办学校同步进行,招生对象以中心城区生源为主。对报名人数未超出招生规模的民办学校,实行“注册入学,直接录取”;对报名人数超出招生规模的民办学校,由区教育行政部门研究制定招生办法,依法依规做好招生工作。

按照“两为主、两纳入、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入学政策,中心城区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工作由各区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各区教育行政部门结合实际,研究制定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招生入学工作细则,确保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应入尽入”。随迁子女入学需提供以下证件:一是学生本人与其父母同户的居民户口簿,二是学生父母的居住证或房产证,三是是一年以上的劳动就业合同或工商营业执照。

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入学“一件事”改革,按照省教育厅要求,中心城区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全部通过“河南省义务教育招生服务平台”开展学生信息采集工作。中心城区符合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少年,无论选择公办或民办学校入学,均须在规定时间内由学生监护人登录南阳市教育局网站,进入“河南省义务教育招生服务平台”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时间:初中7月28日~31日,小学8月1日~4日。中心城区2024年小学毕业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要在招生服务平台上选择由四区指定的报名点进行网上报名。每名学生只能选择一所学校,公办和民办学校不能兼报。网上报名要如实填报信息,因弄虚作假造成不良后果的,由监护人承担。招生前夕,中心城区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将在学区内张贴招生公告,发布招生办法、网上报名操作步骤、提交资料等具体事宜,提请广大家长朋友重点关注。③6

卧龙区教体局所属小学、初中学区划分范围

市四小:1.卧龙路以北,七一路以南,文化路以西,工业路以东;2.卧龙路以北,工业路以西,红庙路以南,三里河以东。

市六小:1.新华西路以南,中州大道以北,人民路以西,梅溪河以东;2.新华西路以北,建设路以南,人民路以西,工业路以东;3.工业路以东,大官庄街以西,光武大道以南,建设路以北。

市十一小:1.武侯路以北,中州大道以南,车站路以西,农资市场货运小铁路以东;2.中州大道以北,杏花村前街以南,车站路以西,焦枝铁路以东;3.卧龙路以北,车站路以东,中州大道以南,三里河以西。

市十四小:1.七一路以北,中州大道以南,文化路以西,广场南街向南至梅溪河以东;2.中州大道以北,新华路以南,梅溪河以西,工业路以东。

市十七小:1.红庙路以北,中州大道以南,工业路以西,三里河以东(中光社区除外);2.中州大道以南,工业路以东,七一路以北,广场南街向南至梅溪河以西。

市十八小:八一路以北,光武大道以南,工业路以西,焦枝铁路以东。

市十九小:1.建设路以北,焦枝铁路以西,北京大道以东(接收卧龙辖区居民和榆树庄村民户口子女);2.焦枝铁路以西,百里奚路以东,铁西派出所以北,建设路以南。

市二十一学校小学部:光武大道以北,张衡大道以南,人民路以西,焦枝铁路以东。

市二十三小:1.北京大道以东,武侯路-农资市场货运小铁路-焦枝铁路以南,车站路以西,卧龙路以北;2.南京路以东,中州大道以南,北京大道以西,卧龙路以北的卧龙辖区居民子女;3.南京路南延线以东,卧龙路以南,北京大道以西,雪枫路以北;4.师院南家属院和卧龙路以南崔庄社区居民。

市四十四小:滨河大道以西,雪枫路以南,北京大道南延以东,十二里河以北。

市四十五小:南京路(南延线)-雪枫路-北京大道(南延线)以西,潘庄和十二里河辖区(师院南家属院除外)。

市四十七小:毛庄、姜沟社区。
卧龙区实验学校:卧龙路以南,北京大道以东,滨河大道以西,雪枫路以北(不含崔庄村村民户口子女)。

市中光学校:中光厂职工子弟及中光社区居民子女。

市十四中小学部:1.八一路以南,工业路以西,车站路以东,中州大道以北;2.车站路以西,杏花村前街以北,货场路(接八一路)以南,焦枝铁路以东。

第一完全学校小学部:十二里河以西,焦枝铁路以北,312国道以东,武侯街道办事处行政边界以南的卧龙辖区居民。

第五完全学校教育集团小学部校本部:信臣路以北,大屯村东区间道(汉

冶街道办事处界)以西,释之路以南,大庄南北区间道以东。

第五完全学校教育集团小学部大屯校区:大屯行政村。

第五完全学校教育集团小学部冯楼校区:冯楼行政村。

第五完全学校教育集团小学部边庄校区:边庄行政村。

第五完全学校教育集团小学部白塔校区:白塔行政村。

孔明路第一初级中学小学部:邕河以东,白塔村北界以南,孔明大道-邕河入白河河道-滨河大道以西,京宛大道以北。

第一完全学校初中部:十二里河以西,焦枝铁路以北,312国道以东,武侯街道办事处行政边界以南的卧龙辖区居民。

第五完全学校教育集团初中部校本部:信臣路以北,大屯村东区间道(汉冶街道办事处界)以西,京宛大道以南,大庄南北区间道以东。

第五完全学校教育集团初中部十一中校区:边庄、独山、白塔、达士营、赵庄五村村民子女;大屯小学、冯楼小学、白塔小学、边庄小学、赵庄小学和达士营小学毕业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

孔明路第一初级中学初中部:邕河以东,白塔村北界以南,孔明大道-邕河入白河河道-滨河大道以西,京宛大道以北。

市七中:1.东至三里河-滨河大道,北至卧龙路-车站南路-武侯路-唐沟区间道,经十二里河到姜沟北边界,西、南至原卧龙岗乡边界;2.武侯路至唐沟区间道以北,唐沟向北区间道以东,中州大道以南,北京大道以西,卧龙辖区居民。

市九中:1.人民路以西,新华路以北,工业路以东,冶铁路(金苑花园小区门前区间道)以南;2.八一路以北,工业路以西,光武大道以南,焦枝铁路以东;3.焦枝铁路以西,建设路以北,信臣路以南,北京大道以东(接收卧龙辖区居民和榆树庄村民户口子女);4.焦枝铁路以西,建设路以南,百里奚路以东,铁西派出所以北。

市十二中:1.三里河以东,滨河大道以北,卧龙路以南;2.卧龙路以北,工业路以东,七一路以南,文化路以西;3.文化路以西,七一路以南,滨河大道以北。

市十四中:1.武侯路以北,北京大道-铁路以东,八一货场路(接八一路)以南,车站路以西;2.中州大道以北,工业路以西,八一一路以南,车站路以东。

市二十一学校初中部:人民路以西,焦枝铁路以东,两相路以南,光武大道中段-工业路-冶铁路(金苑花园小区门前区间道)以北。

卧龙区教体局地址:工业路与新华路路交叉口向北300米路东,咨询电话:63131537。

宛城区教体局所属小学、初中学区划分范围

市二小:人民路以东,建设中路-工农路-共和街-解放路-新华东路以南,仲景大道南段以西,民主街-解放路-中州大道东段以北。

市五小:人民路以东,民主街-解放路-中州大道东段以南,仲景大道南段以西,七一路-滨河大道中段以北。

市七小:1.工农路以东,光武大道东段以南,明山路以西,建设中路以北;2.防爆集团三个家属区(西区、东区、奉泰小区)。

市八小:工农路-共和街-解放路以东,建设中路以南,温凉河及其支流以西,新华东路-仲景大道南段-温凉河以北。

市九小:人民北路-光武大道中段-大官庄街以东,范蠡路以南,工农路以西,建设中路以北。

市十四小:独山大道-范蠡路-中伯大道以东,如意路以南,邓禹路-滨河大道以西,光武大道以北。

市二十五小:明山路以东,光武大道东段以南,中伯大道以西,医圣祠路以北。

市二十六小:仲景大道南段-温凉河及其支流以东,建设中路-明山路-医圣祠路以南,独山大道-中伯大道以西,滨河大道中段以北。

市二十七小:人民北路-范蠡路-工农北路以东,张衡大道中段以南,仲景大道北段以西,光武大道东段以北。

市二十八小:仲景大道北段以东,张衡大道东段-明山路-范蠡路以南,独山大道以西,光武大道东段以北。

市十六小:焦枝铁路以西,麒麟路以南,杏树庄前街以北,京达巷以北,北京大道以东。

市三十六小:赵营社区。

市六十二小:信臣路以南,仲景大道北段以东,大庄南北区间道以西,外环路以南,经小冯庄区间路到油泵油嘴厂区间路交仲景大道北段。

市六十三小:1.张衡大道以南,仲景大道以东,范蠡路以北,明山路以西;2.两相路以南,范蠡路以北,明山路以东,独山大道以西;3.独山大道以东,范蠡路以北,张衡大道以南,段庄南北区间道-如意路-中伯大道以西。

市六十四小:仲景大道以西,张衡大道以北,外环路刘振河段以南,七里园村西组区间道以东(经十一路)交北环路向东到常庄区间道交夏庄区间道。

市六十五小:七里园村西组区间道(经十一路)交信臣路经常庄区间道交铁路以西,张衡大道以北,焦枝铁路以东。

市六十六小:焦枝铁路以西,百里奚路以东,光武大道以北,小王庄到新庄区间道以南。

市六十七小:光武大道西段以北,付岗、高庄区间道以西,信臣路以南,十二

里河以东。

市三十四小:白河社区(长江路以北,黄河西路以东的白河村居民除外)。

市实验学校小学部:独山大道以东,信臣路以南,南都路以西,张衡大道东段-段庄南北区间道-如意路以北。

市实验学校南泰路校区(小学部):卧龙区与宛城区交界以东以南,孔明大道以西,信臣路以北。

第二完全学校小学部:1.白河大道西段以东,雪枫路以南,长江西路以西,涧河路以北;2.接收宛城区溧河乡胡营行政村村民户口子女。

第六完全学校初级中学小学部:1.白桐干渠-鼎盛大道-宛城大道-安泰路-高铁线-牛高路;2.接收宛城区茶庵乡樊庄行政村、郑营行政村村民户口子女。

第十完全学校小学部:1.仲景大道以东,雪枫路-溧河乡界以南以西,涧河路以北;2.接收宛城区溧河乡王堂行政村村民户口子女,接收高新区王庄行政村7组、8组、10组、11组、16组村民户口子女。

第二完全学校初中部:1.白河大道西段以东以南,伏牛路-长江西路以西,涧河路以北;2.接收宛城区溧河乡胡营行政村村民户口子女。

第三完全学校初中部:王庄村、康庄村、虎庙村、赵营社区。

市二十六中:焦枝铁路以西学区范围不变;焦枝铁路以东,南至信臣路,西至焦枝铁路,北、东至高新区边界。

市二十九中:北京大道以东,麒麟路以南,焦枝铁路以西、以北。

市三十中初中部:1.百里奚路以西-外贸仓库铁路,光武西路以南,十二里河以东,麒麟路以北;2.十二里河以东,军农路以北,北京大道以西,麒麟路以南。

油田二中:十二里河以东,军农路以南,北京大道以西,唐沟、姜庄区间道以北。

第十一完全学校初中部:京达巷以南,武侯路以北(接收高新区许庄社区村民户口子女),十二里河以东,博望路以西(不含油田二中学区,原油田二中学区不变)。

第十五完全学校初中部:信臣路以南,车站北路以西,百里奚路以东,张衡大道以北。

第三完全学校初中部:王庄村、康庄村、虎庙村、赵营社区。

市二十六中:焦枝铁路以西学区范围不变;焦枝铁路以东,南至信臣路,西至焦枝铁路,北、东至高新区边界。

市二十九中:北京大道以东,麒麟路以南,焦枝铁路以西、以北。

市三十中初中部:1.百里奚路以西-外贸仓库铁路,光武西路以南,十二里河以东,麒麟路以北;2.十二里河以东,军农路以北,北京大道以西,麒麟路以南。

油田二中:十二里河以东,军农路以南,北京大道以西,唐沟、姜庄区间道以北。

第十一完全学校初中部:京达巷以南,武侯路以北(接收高新区许庄社区村民户口子女),十二里河以东,博望路以西(不含油田二中学区,原油田二中学区不变)。

第十五完全学校初中部:信臣路以南,车站北路以西,百里奚路以东,张衡大道以北。

高新区教体局地址:独山大道与两相路交叉口向西20米路北南阳高新区管委会803房间,咨询电话:62378892。

示范区教育中心所属小学、初中学区划分范围

第四完全学校小学部:经十二路以东,九龙路及其延长线以南,经十三路以西,黄河路以北。

第八完全学校小学部:刘大营、狮子庄、二户庄行政村。
第十二完全学校小学部:白河以东,规划的康泰路以南,黄河路北延线以西,京宛大道以北。

京宛大道至新区大道之间区域学生暂在第十二完全学校就读。待草店小学建成后,回草店小学就读。

第二十一完全学校小学部:白河以东,新区大道以南,长江北路及延长线以西,李八庙村界以北。

市三小:泰山路以东,白河大道中段以南,独山大道南段以西,黄河东路以北。

市三十二小:华山路以东,白河大道中段以南,泰山路以西,长江中路以北,枣林村。

市三十三小:常庄村,姚庄社区,幸福社区,以及吕庄村泰山路以西、伏牛路以东,长江路以南至两区交界。

市三十七小:经十路以东,长江路以南,经十二路以西,白桐一分干渠以北,溧河店村。

市三十九小:独山大道南段以东,白河以南,长江北路以西,长江东路以北,龙王庙村。

市四十小:白河大道以东,唐洲路以南,长江北路以西,桐河路以北。杨官营村、引丰庄村村民的子女暂入该校就读,待该区域小学建成后,回本区域小学就读。

市四十一小:李八庙、楼子庄两个村常住户口子女。白河以东、月季大道以南、长江北路以西、唐洲路以北区域学生暂入该校就读。

市四十二小:魏营村、下洼村。

市四十三小:双铺村。

市二十三中:独山大道及延长线以东(示范区辖区),月季大道以南,茶庵乡以西,雪枫路以北(示范区辖区)。

第十二完全学校初中部:白河以东,规划的康泰路以南,黄河路北延线以西,新区大道以北。

第二十一完全学校初中部:白河以东,新区大道以南,茶庵乡、红泥湾镇界以西(示范区辖区),月季大道以北。

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咨询地址:月季大道与长江北路交叉口西北角李八庙小学,咨询电话:83863228。

市直小学、初中学区划分范围

市十二小:东至人民路-七一路到滨河大道,北至中州大道,西至梅溪河-南阳宾馆区间道,南至滨河大道。

市十二小南校区:东至华山路,北至白河大道,南至长江路,西至规划中的黄河路。

市十五小:1.西至文化路,北至中州大道,东至梅溪河-南阳宾馆区间道,南至滨河大道;2.市政府东院内和市二中院内。

市十五小东校区:张衡大道以南,邓禹路以东,汉冶路交滨河大道以北,滨河大道以西。

市十三中:北至新华西路,东至人民路,南至七一路-文化路-中州大道,西至工业路。

市二十二中:北至中州大道,东至文化路-七一路-工业南路,南至卧龙路,西至车站路。

市十三中北校区:1.焦枝铁路以东,两相路-人民北路-张衡大道以北,独山大道以西,信臣路以南;2.独山大道以西,范蠡路以北,明山路以东,张衡大道以南。

市实验中学:医圣祠路以南,明山路-新华东路-独山大道以西,滨河大道以北,仲景大道以东;北寨根街至召杜巷以南,仲景大道以西,新华东路以北,解放路北段以东。

市教育局咨询地址:南阳市民服务中心南区2号楼419房间,咨询电话:63171278。